



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

二〇二四年九月

## 目 录

会议须知 .....	3
会议议程 .....	5
议案一: .....	7

## 会议须知

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特制定如下会议须知：

一、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、维持大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，认真履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职责，做好召集、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。

二、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，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（以下统称“股东”）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。

三、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、质询权、表决权等权利。股东参加股东大会，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，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，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。

四、股东有权就大会议案提出问题，主持人或会议筹备处视会议具体情况安排股东发言。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，简明扼要，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超过五分钟。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、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提问。

五、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。现场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，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。股东在投票表决时，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“同意”、“反对”、“弃权”、“回避”四项中任选一项，并以打“√”

表示，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，作“弃权”处理。

六、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、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，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，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。

## 会议议程

一、会议召开形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

二、会议时间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24 年 9 月 18 日 15 点 30 分  
网络投票时间为：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，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:15-15:00

三、现场会议地点：山东省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庆路 53 号 A 座  
公司会议室

四、见证律师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

五、现场会议议程：

（一）参会人员签到

（二）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

（三）主持人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

（四）宣读会议议案

序号	议案内容
1	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（五）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审议、表决

1、参加会议的股东审议大会文件并进行发言。

2、主持人提名监票人选、计票人选，并举手表决。

（六）休会，等待网络投票结果

（七）复会，宣读现场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

（八）宣读法律意见，形成股东大会决议

(九)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

(十) 与会董事签署会议相关文件

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九月

议案一：

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各位股东、股东代表：

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净利润 171,252,798.71 元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,641,771.78 元，报告期末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90,832,495.10 元；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98,707,873.94 元。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10 元（含税），如以 2024 年 8 月 28 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后的 628,902,051 股为基数计算，预计派发现金股利 69,179,225.61 元（含税），本次拟分配的利润占当期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0.78%。

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金额进行相应调整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九月